

股票代號

2380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縣新竹科學園區研新一路二十號

電話：(03)578-23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1
貳、合併會計師查核報告		2-6
參、合併資產負債表		7-8
肆、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伍、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陸、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柒、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3-55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2
七、關係人交易		42
八、質押之資產		4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其他		43-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4-63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4-56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盛少瀾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2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虹光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虹光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虹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重大期後事項-主管機關核准減資彌補虧損

如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及六(二十三)所述，為改善財務結構，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4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並已於民國115年3月6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本次減資比例約達72.34%，實收資本額由21.69億元降至6億元。董事長訂定民國115年3月9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減資金額15.69億元將於民國11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中與待彌補虧損同額抵銷。另因財務報告通過日於減資基準日後，故每股盈餘(虧損)已追溯計算，追溯調整後114年度每股盈餘為0.72元，而113年度每股虧損則追溯調整為7.01元。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虹光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虹光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營業收入之認列

事項說明

管理階層面對營運目標之壓力、市場規模及市場競爭狀況或因資產減損評估對營業收入達成營運目標有壓力，且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之營業收入容易受市場供需環境等多項因素干擾，因此列為本會計師之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收入認列是否適當。
2. 針對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十大銷售客戶銷售並分析兩期差異，評估其合理性。
3. 針對本期新增前十大銷售客戶執行銷貨收入交易測試，並查明收款及沖轉對象是否與銷貨對象一致。
4. 分析重大或非預期變動及趨勢、比較銷貨收入及退回之前期及當期趨勢、銷貨成本及毛利之前期及當期趨勢、前期及當期之交貨量趨勢分析。
5. 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變動及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並分析其原因。

二、不動產、廠房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虹光集團民國114年12月31日不動產、廠房餘額為新台幣254,449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約10.2%，有關不動產、廠房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虹光集團係以可回收金額評估不動產、廠房有無減損，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資產可回收金額係指其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因虹光集團不動產、廠房金額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如下：

1. 與管理階層討論及評估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估計作業流程。
2. 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所採用基礎之合理性，包含類比資產周邊市價(交易價格)，評估及驗證市價資訊之合理性及可靠性。



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虹光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多功能事務機、文件掃描器及網路事務機等，民國114年12月31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708,763仟元及新台幣99,720仟元。該等存貨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市場因環保節能減碳的發展趨向無紙化，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二)及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虹光集團評價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虹光集團存貨金額重大且項目眾多，管理階層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主要執行之因應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一致與程序之合理性。
2. 檢視存貨庫齡相關報表，分析庫齡變化情形，評估存貨後續衡量是否已依其會計政策處理。
3. 檢視存貨淨變現價值採用估計基礎之適當性，與管理當局討論並驗證所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管理階層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虹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虹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虹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虹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虹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虹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虹光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虹光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告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虹光集團民國11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nWise CPAs & Co.
台中市 404 太原北路 130 號 8 樓之 1
Tel:(04)2296-6234 Fax: (04)2296-0607



其他事項 - 前期財務報告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虹光集團民國113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114年3月31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段落之查核報告。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114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或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廖 年 傑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文號(102)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253號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 靜 宜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88)台財證(六)第55000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2 6 日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	\$ 561,806	22.5	\$ 353,928	19.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八	7,000	0.3	7,000	0.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	452,897	18.2	222,682	11.9
1200	其他應收款		11,832	0.5	13,945	0.7
130x	存貨	六及八	609,043	24.5	571,768	30.7
1410	預付款項		45,774	1.8	43,478	2.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612	0.1	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91,964	67.9	1,212,809	65.0
15XX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	162,177	6.5	44,591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六及八	397,315	15.9	426,932	22.9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	六及八	215,501	8.6	154,400	8.3
1780	無形資產		11,650	0.5	18,486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0,616	0.4	7,337	0.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3,872	0.2	28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01,131	32.1	652,032	35.0
	資產總額		\$ 2,493,095	100.0	\$ 1,864,841	100.0

(承前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8月15日及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 債 及 權 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及八	\$ 853,567	34.2	\$ 703,888	37.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	21,594	0.9	11,541	0.6
2150	應付票據		130	—	35,824	1.9
2170	應付帳款		564,397	22.6	275,951	14.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	155,672	6.3	220,337	11.8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8,431	0.7	26,797	1.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22,723	0.9	21,901	1.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及八	15,776	0.6	21,038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985	0.4	3,020	0.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661,275	66.6	1,320,297	70.8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及八	8,119	0.3	11,494	0.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3,327	7.8	133,848	7.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9,861	2.8	19,509	1.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1,307	10.9	164,851	8.9
	負債總額		1,932,582	77.5	1,485,148	79.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	2,169,341	87.0	2,169,341	116.3
3200	資本公積	六	109,311	4.4	107,438	5.8
3300	保留盈餘	六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836	0.2	5,836	0.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688,823)	(67.7)	(1,741,948)	(93.4)
3400	其他權益	六	(30,233)	(1.2)	(155,861)	(8.4)
3500	庫藏股票	六	(6,669)	(0.3)	(6,669)	(0.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58,763	22.4	378,137	20.2
36xx	非控制權益		1,750	0.1	1,556	0.1
3xxx	權益總計		560,513	22.5	379,693	20.3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93,095	100.0	\$ 1,864,841	1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盧冠峰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六	\$ 2,894,375	100.0	\$ 2,547,627	1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	2,010,515	69.5	2,225,464	87.4
5950	營業毛利(損)淨額		883,860	30.5	322,163	12.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8,883	5.1	118,977	4.7
6200	管理費用		279,725	9.7	215,848	8.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9,724	13.4	393,242	15.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	2,503	0.1	(24,362)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20,835	28.3	703,705	27.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63,025	2.2	(381,542)	(1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	1,731	0.1	2,620	0.1
7010	其他收入	六	23,640	0.8	12,186	0.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1,130)	(0.1)	(4,657)	(0.2)
7050	財務成本	六	(26,187)	(0.9)	(27,220)	(1.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46)	(0.1)	(17,071)	(0.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61,079	2.1	(398,613)	(15.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	17,929	0.6	27,818	1.0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43,150	1.5	(426,431)	(16.7)
8100	停業單位損益		—	—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3,150	1.5	(426,431)	(16.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六	10,182	0.4	18,316	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8316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六	116,705	4.0	(33,873)	(1.3)
	現評價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6,887	4.4	(15,557)	(0.6)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六	8,910	0.3	15,361	0.6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910	0.3	15,361	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35,797	4.7	(19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8,947	6.2	\$ (426,627)	(16.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943	1.5	\$ (420,178)	(16.5)
8620	非控制權益		207	—	(6,253)	(0.2)
			\$ 43,150	1.5	\$ (426,431)	(16.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8,753	6.2	\$ (422,552)	(16.6)
8720	非控制權益		194	—	(4,075)	(0.1)
			\$ 178,947	6.2	\$ (426,627)	(16.7)
	每股盈餘(虧損)(追溯後)：	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72	\$	(7.0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72	\$	(7.0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盧冠峰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藏股票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169,341	\$ 102,026	\$ 5,836	\$ (1,337,746)	\$ 43,225	\$ (180,736)	\$ (6,669)	\$ 795,277	\$ 3,380	\$ 798,657
民國113年淨利(損)	—	—	—	(420,178)	—	—	—	(420,178)	(6,253)	(426,431)
民國113年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8,316	13,183	(33,873)	—	(2,374)	2,178	(19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5,412	—	—	—	—	—	5,412	—	5,412
未依持股比例變動	—	—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2,340)	—	2,340	—	—	—	—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	—	—	—	—	—	2,251	2,25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2,169,341	\$ 107,438	\$ 5,836	\$ (1,741,948)	\$ 56,408	\$ (212,269)	\$ (6,669)	\$ 378,137	\$ 1,556	\$ 379,693
民國114年淨利(損)	—	—	—	42,943	—	—	—	42,943	207	43,150
民國114年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0,182	8,923	116,705	—	135,810	(13)	135,79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1	—	—	—	—	—	1	—	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872	—	—	—	—	—	1,872	—	1,87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2,169,341	\$ 109,311	\$ 5,836	\$ (1,688,823)	\$ 65,331	\$ (95,564)	\$ (6,669)	\$ 558,763	\$ 1,750	\$ 560,51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盧冠峰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61,079	\$ (398,61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7,439	104,617
攤銷費用	8,777	22,15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503	(24,362)
利息費用	26,187	27,220
利息收入	(1,731)	(2,6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72	5,4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6)	(352)
調整項目合計	144,911	132,0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4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34,162)	226,43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113	26,288
存貨(增加)減少	(37,836)	154,49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210)	19,48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604)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75,699)	426,7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6,647	(16,747)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5,694)	35,63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9,631	(87,98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096	29,718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減少)	(8,366)	(1,45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165	(6,53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11,524)	(11,6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1,955	(58,9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744)	367,7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82,246	101,184
收取之利息	1,731	2,620
支付之利息	(26,187)	(27,22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7,929)	(4,3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9,861	72,253

(接次頁)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863)	(59,6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9	2,14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79)	7,937
取得無形資產	(1,941)	(11,09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228)	(60,6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9,679	(80,21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	(25,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18)	(313)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8,637)	(46,470)
租賃負債本金增加(減少)	(29,767)	(31,858)
其他籌資活動	1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1,158	(183,8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087	20,30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7,878	(151,96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3,928	505,8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1,806	\$ 353,92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盛少瀾



經理人：盛少瀾



會計主管：盧冠峰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化辦公設備(多功能事務機、文件掃描器及網路事務機等)之開發及製造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5年3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正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部分修正內容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則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整說明如下。除特別註明外，下述會計政策於本合併財務報告所呈現之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4.12.31	113.12.31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Fortune Investments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Fortune Investments Ltd.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掃描器及多功能事務機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Fortune Investments Ltd.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事業	100	100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虹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晶片驗證、銷售	84.61	84.61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量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光量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Avision Europe GmbH	掃描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100	100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sion Development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Avision Development Inc.	Sunglow International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Sunglow International Inc.	Avision Labs, Inc.	掃描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96.39	96.39	
虹光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sion Brasil Ltda.	掃描器銷售及維修服務	99	99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不重大。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按標準成本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裝潢工程)	4 年 ~ 51 年
機器設備	4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6 年
辦公設備	5 年
其他資產	3 年 ~ 6 年

(十三)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10年攤銷。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負債準備

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

(二十)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一)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多功能事務機、文件掃描器及網路事務機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之時點與客戶付款之時間間隔未有或極少情況下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與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條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產品維修服務及設計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人工時數占估計總人工時數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二十六)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不動產及廠房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產業特性、公允價值及處分成本、使用價值，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任何選擇類比資產及其市價和處分成本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造成重大減損。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動產及廠房餘額為\$254,449仟元。

(二)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評估

本集團因科技快速變遷，且市場因環保節能減碳的發展趨向無紙化，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管理階層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09,043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61	\$ 735
支票及活期存款	560,945	353,193
合計	<u>\$ 561,806</u>	<u>\$ 353,92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一般客戶	\$ 502,278	\$ 277,471
減：備抵呆帳	(49,381)	(54,789)
	<u>\$ 452,897</u>	<u>\$ 222,682</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0%	3.09%	7.32%	7.36%	100%	
預期信用減損率						
應收帳款	\$ 298,656	\$ 146,586	\$ 12,191	\$ 951	\$ 43,894	\$ 502,27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4,525)	(892)	(70)	(43,894)	(49,381)
攤銷後成本	<u>\$ 298,656</u>	<u>\$ 142,061</u>	<u>\$ 11,299</u>	<u>\$ 881</u>	<u>\$ -</u>	<u>\$ 452,897</u>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0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減損率	0.1%	4.37%	9.05%	17%	100%	
應收帳款	\$ 109,005	\$ 89,616	\$ 20,736	\$ 11,118	\$ 46,996	\$ 277,471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109)	(3,917)	(1,877)	(1,890)	(46,996)	(54,789)
攤銷後成本	\$ 108,896	\$ 85,699	\$ 18,859	\$ 9,228	\$ -	\$ 222,682

2.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54,789	\$ 101,065
本期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3,233)	(45,769)
匯率影響數等	7,825	(507)
期末餘額	\$ 49,381	\$ 54,789
其他應收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21,407	\$ -
本期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358	21,407
本期沖銷	(21,407)	-
期末餘額	\$ 1,358	\$ 21,407

3. 民國114年12月31日、113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113年1月1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521,047仟元。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三)存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63,629	\$ 276,596
在製品及半成品	100,020	124,777
原料	345,114	294,77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9,720)	(124,379)
	\$ 609,043	\$ 571,768

1.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009,417	\$ 2,023,78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730)	20,154
閒置產能損失	-	161,929
盤(盈)虧	(332)	(421)
報廢損失	22,160	20,019
	<u>\$ 2,010,515</u>	<u>\$ 2,225,464</u>

2. 合併公司民國114年度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部分子公司之庫存呆滯變動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3.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銓興開發科技(股)公司	\$ 12,816	\$ 12,816
河南先博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	9,713	9,713
eLCOS Microdisplay Technology Ltd.	-	-
AETAS Technology Inc.	1,015	1,015
台灣超微光學(股)公司	18,344	18,344
保生國際生醫(股)公司	13,375	13,375
創鑫數位營運(股)公司	3,000	3,000
JimTec Group Holding Inc.	2,999	2,999
Capsovision Inc.	49,282	49,282
宜春宜聯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130,321	130,321
小計	<u>240,865</u>	<u>240,86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8,688)	(196,274)
	<u>\$ 162,177</u>	<u>\$ 44,591</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2,177仟元及\$44,591仟元。

2. 本集團於民國113年度因 eLCOS Microdisplay Technology Ltd 解散清算，處分公允價值為\$3之投資，累積處分損失為\$2,34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116,705	(\$ 33,873)
累積利益或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 2,340

4. 本集團並無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254,449	\$ 283,035
機器設備	85,952	100,926
運輸設備	415	841
辦公設備	3,347	3,673
其他設備	53,152	38,457
	<u>\$ 397,315</u>	<u>\$ 426,932</u>

	114年1月1日	增添及重分類	處分	淨兌換差額	114年12月31日
<u>成本</u>					
房屋及建築物	\$ 823,914	\$ -	\$ (199)	\$ 1,637	\$ 825,352
機器設備	1,058,105	31,101	(16,147)	2,959	1,076,018
運輸設備	7,673	-	(123)	(170)	7,380
辦公設備	19,110	839	(906)	(12)	19,031
其他設備	95,866	20,048	(3,481)	(1,012)	111,421
	<u>\$ 2,004,668</u>	<u>\$ 51,988</u>	<u>\$ (20,856)</u>	<u>\$ 3,402</u>	<u>\$ 2,039,20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物	\$ 540,879	\$ 28,188	\$ (199)	\$ 2,035	\$ 570,903
機器設備	957,179	44,523	(15,978)	4,342	990,066
運輸設備	6,832	225	(123)	31	6,965
辦公設備	15,437	1,135	(903)	15	15,684
其他設備	57,409	4,378	(3,481)	(37)	58,269
累計折舊及減損	<u>\$ 1,577,736</u>	<u>\$ 78,449</u>	<u>\$ (20,684)</u>	<u>\$ 6,386</u>	<u>\$ 1,641,887</u>
淨額	<u>\$ 426,932</u>				<u>\$ 397,315</u>
<u>113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u>					
	113年1月1日	增添及重分類	處分	淨兌換差額	113年12月31日
<u>成本</u>					
房屋及建築物	\$ 810,317	\$ 934	\$ -	\$ 12,663	\$ 823,914
機器設備	1,089,088	71,248	(132,055)	29,824	1,058,105
運輸設備	8,050	-	-	(377)	7,673
辦公設備	20,079	2,715	(4,226)	542	19,110
其他設備	117,134	(14,889)	(3,041)	(3,338)	95,866
	<u>\$ 2,044,668</u>	<u>\$ 60,008</u>	<u>\$ (139,322)</u>	<u>\$ 39,314</u>	<u>\$ 2,004,66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房屋及建築物	\$ 502,280	\$ 29,289	\$ -	\$ 9,310	\$ 540,879
機器設備	1,024,448	37,063	(130,327)	25,995	957,179
運輸設備	6,377	231	-	224	6,832
辦公設備	18,124	1,044	(4,214)	483	15,437
其他設備	59,722	5,163	(2,992)	(4,484)	57,409
	<u>\$ 1,610,951</u>	<u>\$ 72,790</u>	<u>\$ (137,533)</u>	<u>\$ 31,528</u>	<u>\$ 1,577,736</u>
淨額	<u>\$ 433,717</u>				<u>\$ 426,932</u>

1.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均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2.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六)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2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倉庫及辦公室之租賃期間不超過12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土地	\$ 125,532	\$ 135,843
房屋	89,728	18,448
運輸設備	241	109
	<u>\$ 215,501</u>	<u>\$ 154,400</u>
	114年度	113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5,111	\$ 5,219
房屋	23,712	26,338
運輸設備	144	270
	<u>\$ 28,967</u>	<u>\$ 31,827</u>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91,014仟元及\$3,883仟元。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3,908</u>	<u>\$ 3,094</u>
屬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4,971</u>	<u>\$ 13,875</u>
屬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467</u>	<u>\$ 237</u>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491</u>	<u>\$ 506</u>

- (1) 本集團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45,266仟元及\$49,064仟元。
- (2)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七)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674,560	\$ 703,888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9,007	-
	<u>\$ 853,567</u>	<u>\$ 703,888</u>
利率區間	<u>2.55%~4.00%</u>	<u>2.700%~3.3%</u>

1. 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八)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5,050	\$ 77,279
應付退休金	3,105	3,136
應付設備款	4,657	5,532
其他	72,860	134,390
	<u>\$ 155,672</u>	<u>\$ 220,337</u>

(九)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114年6月 ~116年1月	\$ 8,633	\$ 3,784
信用借款	114年1月 ~116年1月	2,158	22,321
其他非金融機構借款			
擔保借款	114年6月 ~117年2月	13,104	6,427
合計		<u>\$ 23,895</u>	<u>\$ 32,532</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5,776)</u>	<u>(21,038)</u>
		<u>8,119</u>	<u>11,494</u>
利息區間		<u>2.975%~4.860%</u>	<u>1.50%~3.75%</u>

1. 與銀行及非金融機構簽訂之無擔保性質及擔保性質之長期借款合同，其借還款條件係依各借款合同約定償還。

2. 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退休金

1.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2,605	\$ 164,80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65,737)	(146,23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3,132)	\$ 18,574

- (3)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4年			
1月1日餘額	\$ 164,804	\$ (146,230)	\$ 18,574
當期服務成本	803	-	803
利息費用(收入)	2,636	(2,338)	298
	168,243	(148,568)	19,67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0,022)	(10,022)
影響數	(160)	-	(160)
	(160)	(10,022)	(10,182)
提撥退休基金	-	(12,625)	(12,625)
支付退休金	(5,478)	5,478	-
12月31日餘額	\$ 162,605	\$ (165,737)	\$ (3,13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3年			
1月1日餘額	\$ 183,019	\$ (134,511)	\$ 48,508
當期服務成本	866	-	866
利息費用(收入)	2,196	(1,614)	582
	186,081	(136,125)	49,9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11,639)	\$ (11,63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593)	-	(4,593)
經驗調整	(2,084)	-	(2,084)
	(6,677)	(11,639)	(18,316)
提撥退休基金	-	(13,066)	(13,066)
支付退休金	(14,600)	14,600	-
12月31日餘額	\$ 164,804	\$ (146,230)	\$ 18,574

-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0%	1.60%
未 來 薪 資 水 準 增 加 率	4.00%	4.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分別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498)	2,564	2,128	(2,087)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2,770)	2,847	2,395	(2,34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未來一年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568仟元。

(7)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0,396
1-2年		12,172
2-5年		36,770
6-10年		57,295
	\$	136,633

2. 退休金新制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及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

(3)民國114年及113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0,023仟元及\$61,237仟元。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十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5~ 110.11	10,000	5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40% 服務屆滿3年既得70% 服務屆滿4年既得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8,132	\$ 12.70	8,800	\$ 12.70
本期離職失效認股權	(485)	12.66	(668)	12.65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權	7,647	12.70	8,132	12.70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權	7,647	12.70	5,692	13.21

3.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4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10.05	115.05	4,605	14.35
110.11	115.11	3,042	10.20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3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履約價格(元)
110.05	115.05	4,895	14.35
110.11	115.11	3,237	10.20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註)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05.03	10元	14.35元	30.00%~47.00%	2.50年~4.50年	0.00%	0.20%~0.28%	2.7416元~5.5586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11.10	10元	10.20元	48.00%~63.00%	2.50年~4.50年	0.00%	0.36%~0.41%	3.0406元~5.0994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權益交割	\$ 1,872	\$ 5,412

(十二)股本

- 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0仟元，分為300,000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400,000股)，實收資本額為\$2,169,341仟元，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	\$ 216,738	\$ 216,738
12月31日	\$ 216,738	\$ 216,738

2. 本公司民國11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通過減資彌補虧損及私募普通股票案，其中減資案於民國115年3月6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請詳附註十二(一)之說明。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為子公司光量子持有，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14年		113年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帳面價值
1月1日/12月31日	196	\$ 6,669	196	\$ 6,669

(2)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股份，於未轉讓前股份無表決權。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股票溢價	\$ 2,220	\$ 2,220
歸入權	1	-
員工認股權	28,950	33,218
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63	63
已失效認股權	78,077	71,937
	<u>\$ 109,311</u>	<u>\$ 107,438</u>

(十四) 累積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提撥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虧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規定或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將特別盈餘公積迴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七十為限，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同意盈餘分派議案，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因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暨爭取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決定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本公司股利政策依循前述原則分派，惟如有發放現金股利時，現金股利發放之總額為股利總額之10%至100%間。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規定於每半年會計年度終了後進行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本項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始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6月26日及113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113年度及112年度虧損撥補案，不擬配發股利。民國115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14年虧損撥補案(不分配股利)，此案尚待民國115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虧損撥補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其他權益項目

	114年度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56,408	\$ (212,269)	\$ (155,861)
評價調整-集團	-	116,705	116,70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8,923	-	8,923
12月31日	<u>\$ 65,331</u>	<u>\$ (95,564)</u>	<u>(30,233)</u>

	113年度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	\$ 43,225	\$ (180,736)	\$ (137,511)
評價調整-集團	-	(33,873)	(33,87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40	2,340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3,183	-	13,183
12月31日	<u>\$ 56,408</u>	<u>\$ (212,269)</u>	<u>\$ (155,861)</u>

(十六)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894,375</u>	<u>\$ 2,547,627</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 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可細分如下：

114年度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合計
地區別收入			
台灣	\$ 761,831	\$ -	\$ 761,831
德國	284,796	-	284,796
美國	506,853	-	506,853
中國	1,835,046	1,402	1,836,448
巴西	24,514	-	24,514
俄羅斯	117,828	32,635	150,463
中東	265,012	-	265,012
其他	304,096	82	304,178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239,720)	-	(1,239,720)
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860,256</u>	<u>\$ 34,119</u>	<u>\$ 2,894,375</u>

113年度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合計
地區別收入			
台灣	\$ 1,437,119	\$ -	\$ 1,437,119
德國	398,589	-	398,589
美國	224,324	1,277	225,601
中國	821,160	8,549	829,709
巴西	56,247	-	56,247
俄羅斯	933,635	643	934,278
中東	256,943	-	256,943
其他	260,750	-	260,75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851,609)	-	(1,851,609)
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537,158</u>	<u>\$ 10,469</u>	<u>\$ 2,547,627</u>

2. 合約負債

(1) 合併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來自商品銷貨之合約負債餘額分別為21,594仟元及11,541仟元。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 11,541	\$ 27,873

(十七)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613	\$ 2,5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118	116
	\$ 1,731	\$ 2,620

(十八)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850	\$ 5,642
其他收入-其他	21,790	6,544
	\$ 23,640	\$ 12,186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	\$ 491	\$ 5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36	35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916	(5,515)
其他利益(損失)	(17,673)	-
	\$ (1,130)	\$ (4,657)

(二十)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	\$ 22,148	\$ 23,581
其他借款	131	545
租賃負債	3,908	3,094
	\$ 26,187	\$ 27,220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695,402	\$ 695,091
勞健保費用	35,591	31,409
退休金費用	61,123	62,68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872	5,412
其他用人費用	27,211	33,048
員工福利費用	\$ 821,199	\$ 827,645
折舊費用	\$ 107,439	\$ 104,617
攤銷費用	8,777	22,158
折舊及攤銷費用	\$ 116,216	\$ 126,775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最高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皆為累積虧損，故不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376	\$ -
境外就源扣繳所得稅	-	2,91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017	1,417
當期所得稅費用總額	19,393	4,33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464)	23,487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1,464)	23,487
當年度認列之所得稅費用	\$ 17,929	\$ 27,818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	\$ 12,216	\$ (83,916)
按法令規定不得 認列項目影響數	747	23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017	1,417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 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949	15,475
境外就源扣繳所得稅	-	2,914
課稅損失之未認列 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	91,694
所得稅費用	\$ 17,929	\$ 27,818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無。

2.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 利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 -	\$ -	\$ -
其他	-	-	-	-
課稅損失	-	-	-	-
合計	\$ -	\$ -	\$ -	\$ -

	11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 利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701	\$ (8,701)	\$ -	\$ -
其他	2,272	(2,272)	-	-
課稅損失	4,502	(4,502)	-	-
合計	\$ 15,475	\$ (15,475)	\$ -	\$ -

3.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4 年度				
發生年度	估計數/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扣除投資 收益)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105 年	\$ 390	\$ 390	\$ 390	民國 125 年
民國 105 年	248,588	248,588	248,588	民國 115 年
民國 105 年	34,422	34,422	34,422	民國 115 年
民國 106 年	14,746	14,746	14,746	民國 116 年
民國 106 年	411,043	411,043	411,043	民國 116 年
民國 106 年	2,229	2,229	2,229	民國 126 年
民國 107 年	572	572	572	民國 117 年
民國 107 年	360,210	360,210	360,210	民國 117 年
民國 108 年	62,528	62,528	62,528	民國 118 年
民國 108 年	37,173	37,173	37,173	民國 118 年
民國 109 年	46,480	46,480	46,480	民國 119 年
民國 109 年	55,645	55,645	55,645	民國 119 年
民國 110 年	19	19	19	民國 120 年
民國 110 年	90,077	90,077	90,077	民國 120 年
民國 111 年	18	18	18	民國 121 年
民國 111 年	127,703	127,703	127,703	民國 121 年
民國 112 年	34	34	34	民國 122 年
民國 112 年	286,480	286,480	286,480	民國 122 年
民國 113 年	16	16	16	民國 123 年
民國 113 年	469,132	469,132	469,132	民國 123 年
民國 114 年	160,032	160,032	160,032	民國 124 年
	<u>\$ 2,407,537</u>	<u>\$ 2,407,537</u>	<u>\$ 2,407,537</u>	

113 年度				
發生年度	估計數/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扣除投資 收益)	未認列 遞延所得稅 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104 年	\$ 76,074	\$ 76,074	\$ 76,074	民國 114 年
民國 105 年	390	390	390	民國 125 年
民國 105 年	248,588	248,588	248,588	民國 115 年
民國 105 年	34,422	34,422	34,422	民國 115 年
民國 106 年	14,746	14,746	14,746	民國 116 年
民國 106 年	411,043	411,043	411,043	民國 116 年
民國 106 年	2,229	2,229	2,229	民國 126 年
民國 107 年	572	572	572	民國 117 年
民國 107 年	360,210	360,210	360,210	民國 117 年
民國 108 年	62,528	62,528	62,528	民國 118 年
民國 108 年	37,173	37,173	37,173	民國 118 年
民國 109 年	46,480	46,480	46,480	民國 119 年
民國 109 年	55,645	55,645	55,645	民國 119 年
民國 110 年	19	19	19	民國 120 年
民國 110 年	90,077	90,077	90,077	民國 120 年
民國 111 年	18	18	18	民國 121 年
民國 111 年	127,703	127,703	127,703	民國 121 年
民國 112 年	34	34	34	民國 122 年
民國 112 年	286,480	286,480	286,480	民國 122 年
民國 113 年	16	16	16	民國 123 年
民國 113 年	516,686	516,686	516,686	民國 123 年
	<u>\$ 2,371,133</u>	<u>\$ 2,371,133</u>	<u>\$ 2,371,133</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稅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7,590	\$ 192,774

本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2年度，子公司光量子投資(股)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二十三)每股盈餘(虧損)

1. 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不具稀釋效果，不予列入計算。
2. 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扣除庫藏股票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追溯基準日為民國115年3月9日之減資彌補虧損股數。(減資比率72.341829%)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損)	\$ 42,943	59,946	\$ 0.72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損)	(\$ 420,178)	59,946	(\$ 7.01)

(二十四)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988	\$ 60,008
期初應付設備款	5,532	5,168
期末應付設備款	(4,657)	(5,532)
本期支付現金	\$ 52,863	\$ 59,644

(二十五)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03,888	\$ 149,679	\$ -	\$ 853,567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32,532	(8,637)	-	23,895
租賃負債	155,749	(29,767)	90,068	216,050
存入保證金	934	(118)	-	816
	<u>\$ 893,103</u>	<u>\$ 111,157</u>	<u>\$ 90,068</u>	<u>\$ 1,094,328</u>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64,145	\$ (80,215)	\$ 19,958	\$ 703,888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79,002	(46,470)	-	32,532
短期應付票券	25,000	(25,000)	-	-
租賃負債	182,438	(31,858)	5,169	155,749
存入保證金	1,247	(313)	-	934
	<u>\$ 1,051,832</u>	<u>\$ (183,856)</u>	<u>\$ 25,127</u>	<u>\$ 893,10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不包含合併沖銷之交易)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盛士虹	其他關係人

1. 租賃: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光量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1月3日起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新竹登記地址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約一年短期租賃合約。租金每月1.5仟元，每三個月繳付一次。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租金費用為18仟元。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599	\$ 28,598
退職後福利	856	774
其他長期福利	317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1	444
合計	<u>\$ 26,883</u>	<u>\$ 29,816</u>

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7,000	\$ 7,000	土地租約履約保證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3,590	-	償備戶
存貨	15,769	6,427	其他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4,449	283,035	長、短期借款及額度
存出保證金	3,350	7,337	其他長期借款及履約保證
使用權資產	7,061	-	短期借款
	<u>\$ 291,219</u>	<u>\$ 303,79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115年3月26日董事會擬議通過虧損撥補案，請詳附註六(十四)及十二(一)。

2. 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請詳附註十二其他(四)公允價值資訊3、4及7。

十二、其他

(一)改善營運及財務狀況對策

本集團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之累積虧損達新台幣1,688,823仟元，雖民國114年度為淨利，然因近年皆為虧損及短期資金流動性不足，本集團擬採取下列對策以改善營運及財務狀況：

1. 積極開發業務

本集團在現有產品技術支援下，積極開發新客戶與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針對已成功進入銷售市場的國家，仍致力於增加市占率，使出貨持續放量，以期為本集團未來營運帶來成長動能。

2. 調整營運策略

優化採購及生產的流程，透過整合相同產品的訂單，計算最低生產量，減少過量的原料採購，積極去化庫存，提高存貨周轉率。

3. 資金籌措計畫

因現金及約當現金\$561,806仟元尚無法支應短期借款\$853,567仟元及一年到期長期借款\$15,776仟元，短期資金流動性不足，本集團正積極與金融機構及非金融機構洽談額度及展延續約。

(1)本集團與往來銀行一向維持良好授信關係，將延續過往紀錄及經驗，積極向金融機構申請現有融資額度續約及展延，另以本集團之不動產作為擔保，取得金融機構新融資額度，以靈活調度資金。

(2)洽談取得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增加資金調度空間。

(3)民國114年5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私募發行普通股以募集資金，並於民國114年6月2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授權董事會得於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以不超過 30,000,000股為限，分一次或兩次辦理私募普通股。該次私募普通股辦理期限將於115年6月25日屆期，迄今因本公司尚未洽定合適應募人，故不繼續辦理該次私募計畫，本案已提報115年3月26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

(4)另民國114年股東常會亦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並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另訂減資基準日及減資換發基準日並全權處理其他減資相關事宜，本案於民國115年3月6日經證券機關核准，本公司董事長訂定民國115年3月9日為減資基準日，減資變更登記業於民國115年3月25日經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核准在案。本次減資後發行股數總額為60,000仟股(含私募股數9,539仟股)，減資後股本為600,000仟元，減資金額1,569,340仟元，待彌補虧損同額減少，將於民國11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認列。

4. 活化資產

針對本集團現有之有形資產(包含新竹及中國蘇州兩地的廠區)之土地、廠房及房舍做更有效之活化運用(包含出租或出售之可能性)。另就專利相關智慧財產權等無形資產洽談出售或收取授權金；轉投資部分亦積極尋找交易對象，期能處分部份股權俾獲取現金流入。

惟上述財務健全計畫部分尚在進行中仍有不確定因素，本集團持續積極辦理中。

(二)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各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民國114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113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50%以內。

(三)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2,177	\$ 44,591
小計	162,177	44,591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1,806	353,9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	7,000
應收帳款	452,897	222,682
其他應收款	11,832	13,945
存出保證金	10,616	7,337
小計	1,044,151	604,892
合計	\$ 1,206,328	\$ 649,483

金融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53,567	\$ 703,888
應付票據	130	35,824
應付帳款	564,397	275,951
其他應付款	155,672	220,33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23,895	32,532
存入保證金	816	934
小計	1,598,477	1,269,466
合計	\$ 1,598,477	\$ 1,269,466
租賃負債	\$ 216,050	\$ 155,749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歐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其餘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7,308	31.43	\$ 229,289
歐元:新台幣		251	36.90	9,262
人民幣:新台幣		431	4.496	1,937
日幣:新台幣		676	0.2008	136
美金:人民幣		37,944	31.43	1,193,02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63	31.43	\$ 8,272
美金:人民幣		41	31.43	1,309
日幣:人民幣		12,179	0.2008	2,6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8,741	31.43	\$ 1,217,621
日幣:新台幣		2,887	0.2008	580
美金:人民幣		4,618	31.43	145,93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18	31.43	\$ 567

11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469	32.785	\$ 441,581
歐元:新台幣		610	34.14	20,825
美金:人民幣		31,680	32.785	1,038,62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11	32.785	\$ 13,45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32,361	32.785	\$ 1,060,955
美金:人民幣		2,831	32.785	92,814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4年及113年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5,916仟元及(\$5,515)仟元。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4年度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貨幣性項目					
匯率風險	NTD/USD	匯率	+／－	1%	\$ (9,883)仟元
匯率風險	NTD/EUR	匯率	+／－	1%	93仟元
匯率風險	NTD/CNY	匯率	+／－	1%	19仟元
匯率風險	NTD/JPY	匯率	+／－	1%	(4)仟元
匯率風險	USD/CNY	匯率	+／－	1%	10,471仟元
非貨幣性項目					
匯率風險	USD/NTD	匯率	+／－	1%	83仟元
匯率風險	USD/CNY	匯率	+／－	1%	7仟元
匯率風險	JPY/CNY	匯率	+／－	1%	27仟元
113年度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貨幣性項目					
匯率風險	NTD/USD	匯率	+／－	1%	\$ (6,194)仟元
匯率風險	NTD/EUR	匯率	+／－	1%	208仟元
匯率風險	USD/CNY	匯率	+／－	1%	9,458仟元
非貨幣性項目					
匯率風險	USD/NTD	匯率	+／－	1%	135仟元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6,218仟元及\$4,459仟元。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8,775仟元及\$5,578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銀行存款、存出保證金的合約現金流量。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用品質良好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本集團按信用風險管理程序，當交易對手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尚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新台幣	\$ 170,556	\$ 90,912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53,567	\$ 853,567	\$ 853,567	\$ -	\$ -
應付票據	130	130	130	-	-
應付帳款	564,397	564,397	564,397	-	-
其他應付款	155,672	155,672	155,672	-	-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3,895	23,895	15,776	8,119	-
存入保證金	817	817	817	-	-
租賃負債	216,050	255,473	28,722	104,904	121,847
	<u>\$ 1,814,528</u>	<u>\$ 1,853,951</u>	<u>\$ 1,619,081</u>	<u>\$ 113,023</u>	<u>\$ 121,847</u>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03,888	\$ 703,888	\$ 703,888	\$ -	\$ -
應付票據	35,824	35,824	35,824	-	-
應付帳款	275,951	275,951	275,951	-	-
其他應付款	220,337	220,337	220,337	-	-
銀行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2,532	32,532	21,038	11,494	-
存入保證金	934	934	934	-	-
租賃負債	155,749	207,392	23,092	44,100	140,200
	<u>\$ 1,425,215</u>	<u>\$ 1,476,858</u>	<u>\$ 1,281,064</u>	<u>\$ 55,594</u>	<u>\$ 140,200</u>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第二等級外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28,095	\$ -	\$ 34,082	\$ 162,177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4,591	\$ 44,591

- (2)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下表列示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屬於第一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工具
民國114年1月1日	\$ -
於第三等級轉入數	128,095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128,095

5. 下表列示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權益工具
民國114年1月1日	\$ 44,5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16,705
轉出至第一等級	(128,095)
匯率影響數	881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34,082

	權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	\$ 77,3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33,873)
匯率影響數	1,138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44,591

6.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7.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之情形：

(1) 重大轉移說明

本公司所持有之 Capsovision Inc. 公司特別股，於本期換為普通股。由於該普通股於美國交易所掛牌上市，具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屬公允價值層級之第一等級輸入值，故本公司將其自第三等級轉出。

重衡量前帳面價值4,003仟元於轉移時點，因轉換及市價衡量所產生之評價利益計新台幣124,092仟元，已列入114年度第三等級變動調節表之其他綜合損益之評價損益中。

(2) 報導期間後非調整事項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上市普通股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因受市場波動影響，市價發生重大變動。截至民國115年3月26日止，該股票每股市價已較資產負債表日下跌約22.6%。(每股美金10.69元降為8.27元)

該價格變動對本公司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預計影響金額如下：

民國114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128,095仟元

期後評價估計損失：\$(27,658)仟元

民國115年3月26日公允價值：\$ 100,437仟元

上述市價變動屬報導期間後之市場波動，故未反映於 114 年度之財務報告。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4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價值觀察係數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34,082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53~5.50 20%~40%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3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區間	價值觀察係數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	44,591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53~5.50 20%~40%	乘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乘數及折價	±1%	\$ -	\$ -	\$ 341	(\$ 341)

113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乘數及折價	±1%	\$ -	\$ -	\$ 569	(\$ 5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6.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營運部門係以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衡量。

(二)部門資訊

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及其 他營運部門	虹光精密工 業(蘇州)有限 公司	艾唯數碼辦公 設備(上海)貿 易有限公司	調整及沖銷	合併
部門損益	\$ 104,208	\$ 119,732	\$ 2,482	(\$165,343)	\$ 61,079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666	1,002	63	-	1,731
利息費用	(8,797)	(17,321)	(69)	-	(26,187)
折舊費用	(22,065)	(83,677)	(1,697)	-	(107,439)
攤銷費用	(4,672)	(37,770)	-	33,665	(8,777)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及其 他營運部門	虹光精密工 業(蘇州)有限 公司	艾唯數碼辦公 設備(上海)貿 易有限公司	調整及沖銷	合併
部門損益	(\$ 430,629)	(\$ 57,627)	(\$ 3,779)	\$ 93,422	(\$398,613)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1,110	1,338	172	-	2,620
利息費用	(9,712)	(17,419)	(89)	-	(27,220)
折舊費用	(21,608)	(81,223)	(1,786)	-	(104,617)
攤銷費用	(737)	(87,618)	-	66,197	(22,158)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數位化辦公設備之銷售。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821,806	\$ 2,524,068
勞務收入	54,737	10,468
其他	17,832	13,091
合計	\$ 2,894,375	\$ 2,547,627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61,831	\$ 337,034	\$ 423,275	\$ 355,573
德國	52,411	1,436	107,967	1,625
美國	345,904	1,151	202,950	21
中國	995,718	369,349	305,217	242,524
俄羅斯	150,463	-	934,278	-
巴西	18,858	376	56,247	75
中東	265,012	-	256,943	-
其他	304,178	-	260,750	-
合計	\$ 2,894,375	\$ 709,346	\$ 2,547,627	\$ 599,818

(六)主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4年及113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RUS01	\$ 606,184	全集團	\$ 734,175	全集團
CN152	356,265	全集團	172,514	全集團

附表一：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帳面金額(註 1)	持股比例	公 允 價 值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台灣超微光學(股)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1,046,243 股	13,601	2.88%	13,088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CAPSOVISION INC. 股票	無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381,250 股	128,095	0.81%	128,095	註 3

註 1：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之帳面餘額。

註 2：僅揭露金額達一仟萬元之交易。

註 3：請詳附註十二(四)公允價值資訊 7 之說明。

附表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 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257,719	23.91%	月結 45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106,954)	94.73%	註 1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Europe GmbH	子公司	銷貨	232,385	8.03%	月結 7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24,233	5.35%	註 2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Labs, Inc	子公司	銷貨	154,416	5.34%	月結 6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21,868	4.83%	註 2

註 1：去料加工不認列銷貨收入，另合併時已沖銷所有交易(佔比依母公司計算)。本集團資金係整體統籌規劃運用，將先考量集團間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淨額後，再依照各公司之資金需求規畫予以匯付相關款項。

註 2：合併已沖銷。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 有限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1,106,954	0.2491	-	不適用	76,690	-

註：本集團資金係整體統籌規劃運用，將先考量集團間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之淨額後，再依照各公司之資金需求規畫予以匯付相關款項。

附表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1	進貨	257,719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8.90%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106,954	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44.40%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7,973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31%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3,371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46%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Europe GmbH	1	銷貨收入	232,385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8.03%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Europe GmbH	1	應收帳款	24,233	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90 天	0.97%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Labs, Inc.	1	銷貨收入	154,41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5.34%
0	虹光精密工業(股)公司	Avision Labs, Inc.	1	應收帳款	21,868	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60 天	0.88%
1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4,504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2.23%
1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1,846	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7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份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僅揭露金額達一仟萬元之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民國 114 年度)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 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 金額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	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投資	1,067,810	1,067,810	38,546,389	100.00	1,072,775	124,291	124,291	子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	Avision Development Inc.	薩摩亞	投資	287,794	287,794	8,390,475	100.00	29,949	23,782	23,782	子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	Avision Brasil Ltda	巴西	掃描器及多功能 事務機維修	49,822	49,822	-	99.00	(1,469)	(7,109)	(7,037)	子公司
虹光精密工業 (股)公司	光量子投資(股)公 司	台灣	投資	1,000	1,000	2,550,000	100.00	39,054	24,307	24,307	子公司
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Fortune Investments Ltd.	薩摩亞	投資	1,098,614	1,098,614	39,498,705	100.00	1,196,655	124,291	124,291	孫公司
光量子投資 (股)公司	Avision Europe GmbH	德國	掃描器維修服務	2,379	2,379	-	100.00	33,155	24,295	24,295	子公司 之轉投 資公司
Avision Development Inc.	Sunglow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投資	287,794	287,794	8,390,475	100.00	27,672	23,782	23,782	孫公司
Sunglow International Inc.	Avision Labs, Inc.	美國	掃描器銷售及維 修服務	48,694	48,694	800,000	96.39	27,580	24,672	23,782	孫公司 之轉投 資公司

註1：公司制期貨交易所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消除。

附表六：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實收資本 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 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掃描器及多 功能事務機	\$ 1,352,791	2	\$ 1,352,791	\$ -	\$ -	\$ 1,352,791	121,411	100	121,411	1,049,297	205,688	註2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6,943	2	6,943	-	-	6,943	2,880	100	2,880	146,981	54,950	註2
河南先博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	雷射閱讀系統用碟片及國際貿易業	63,727	2	9,559	-	-	9,559	-	15	-	-	-	
蘇州虹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晶片驗證、銷售	98,855	3	-	-	-	-	(3,981)	84.61	(3,369)	3,877	-	註4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虹光精密工業(股)有限公司	1,298,136	1,356,005	335,25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及 Fortune Investments Ltd.轉投資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及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Avision Development Inc.及 Sunglow International Inc.轉投資河南先博多媒體技術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原幣數 USD41,634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原幣數為 USD43,490 仟元，其中 USD1,135 仟元係盈餘轉增資，不列入經濟部投審會限額中。

註4：係由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投資大陸公司，本期並無匯出款項至大陸之情況。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註)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257,719)	23.91	-	-	1,106,954	94.73	-	-	-	-	-	-	無
虹光精密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37,973	1.31	-	-	-	-	-	-	-	-	-	-	無
艾唯數碼辦公設備(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3,371	0.46	-	-	1,979	0.44	-	-	-	-	-	-	無

註：去料加工不認列銷貨收入，另合併時已沖銷所有交易。